信息工程学院关于申报2013年度学生科研项目的通知

各班级：  
　　为进一步探索巩固我院以问题和课题为核心的第二课堂实践教学模式，逐步建立学生科研实践团队，推动我校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工作的深入开展，更好地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经研究，决定开展2013年度大学生科研立项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申请原则及范围  
　　（一）申请原则  
　　团队申请、专家评审、分级立项、择优资助、成果结项。  
　　（二）申请人范围  
　　凡我院非毕业年级在校生均可申请。  
　　（三）申请项目范围  
　　申请项目要突出创新与应用价值。申请项目可为发明、制作、设计；针对某一领域的调查与研究；某一创业项目的研究与实践以及适合在校大学生的其他实践性、创新性课题（同时鼓励项目与省级以上各类学科竞赛相联系）。  
　　二、立项申请时间安排  
　　（一）申报时间：2012年11月25日——12月7日为申报阶段。有申请意向的学生科研实践团队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填写《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科研立项申请书》（见附件1），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至学工办评审。  
　　（二）立项时间：2012年12月7日——12月14日为学院评审阶段。各项目负责人采取PPT陈述等形式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并进行现场答辩，汇报时间不得超过8分钟。学院组织相关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评审，确定立项项目。

　　（三）中期检查及结题检查时间：2013年4月份组织中期检查；2013年6月组织项目结题验收。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各班级要认真组织、积极动员，引导并指导学生做好科研立项项目的申报工作。应注重培养形成我院专业特色与方向的学生科研实践团队，并重视部分立项项目的连续性、深入性研究。  
　　（二）每一个立项团队成员控制在6人以下（含主持人），三年级学生的科研项目成员必须有两名二年级成员，还可吸收一名大一同学参与；每个学生不得主持两项，最多可以参与两项。

（三）研究过程有序，质量较高的项目推荐申报校级立项；支持学生公开发表立项科研成果或参加省级以上竞赛；结项项目可以作为毕业设计的参考题目。

（四）立项项目必须注重过程，发挥团队优势，高质量结项，对于过程松散，完成质量不高的项目给予相应处理。

（五）通过本次项目申报还要发掘培育全国“挑战杯”科技制作、计算机设计大赛等项目作品。

附件1：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科研立项申报书

2012年11月25日